

# 北京科锐国际人力资源股份有限公司

## 离任董事监事持股及减持承诺事项的说明

北京科锐国际人力资源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近日收到公司监事张宏伟女士的书面辞职申请，张宏伟女士因个人原因辞去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监事职务，辞去职务后，仍担任公司投融资总经理等职务。

张宏伟女士原定任期为2021年2月3日至2024年2月2日。截至本说明出具日，张宏伟女士通过北京云联咨询有限公司间接持有公司49,100股，其配偶及其他直系家属未持有公司股份，不存在应当履行而未履行的承诺事项。

张宏伟女士辞去监事职位后，将继续遵守《公司法》《上市公司股东、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》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》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0号——股份变动管理》等相关规定。在其就任时确定的任期内和任期届满后六个月内，继续遵守下列限制性规定：

- 1、每年转让的股份不得超过其所持有本公司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；
- 2、离职后半年内，不得转让其所持本公司股份；
- 3、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对董监高股份转让的其他规定。

特此说明。

北京科锐国际人力资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2年2月17日